

第九章 個體倫理－專業 V.S.一般

◎科學研究的四種限制：

- 一、是從事科學研究人員的道德操守，即在有意識的狀況下的可能限制，例如，研究人員的刻意曲解，甚至假造科學數據與資料，以作為個人利益或為達到某一目的的行徑；
- 二、是從事科學研究人員的主觀成見，即在無意識狀況下所產生的可能局限。這使原本應該客觀的科學研究成果，便產生人為的誤差、詮釋上的主觀成份、預期心理作用下而導致偏差的研究成果等等；
- 三、是科學研究方法的適用性，包括研究理念、假設、與工具等的限制；
- 四、是理想化的科學是否存在的問題，即對科學這個抽象概念本身的限制，換言之，就是純粹理想性的科學研究的客觀本質是否存在問題。

◎兩種科學的倫理觀：

- 一、將科學作為一種獲得世界知識的認知方式，或著重於從人的主體認知結構以及主客體的互動關係來探討科學如何可能的問題，或反省科學的概念、假設、和定律的本質結構的問題，包括知識論、方法論、和心理學的探討。由此而衍生的科學倫理觀是為一種「專業倫理」(professional ethics)。
- 二、將科學視為一種社會現象，把科學作為社會有機體的一部份，探討科學發展的歷史以及科學與各種社會條件和機制的互動關係，包括歷史學和社會學，甚至是經濟學、倫理學、和政治學的探討。由此而衍生的科學倫理觀是為一種「一般倫理」(general ethics)。

僅做為學術教學使用

9 - 1 個體倫理的專業性

一、知識方面：個體的專業倫理要求的是「經驗與事實」，即科學研究都是針對我們可經驗到的真實事件。

- 1.亞里斯多德的德性論 (Thomson, 1965)
- 2.石里克的經驗主義 (Schlick, 1917)
- 3.波普爾的第三世界 (Popper, 1972)

二、方法方面：個體的專業倫理要求的是「他律與規範」，即經由規定事項使科學步入常軌。

- 1.亞里斯多德的各项德性 (Thomson, 1965)
- 2.韋伯的基督教精神 (Weber, 1920)
- 3.卡爾納普的語言分析規則 (Carnap, 1926)
- 4.享普爾的數理邏輯 (Hempel, 1965)

三、信念方面：個體的專業倫理要求的是「理性懷疑」，即從事科學研究必須要能發掘問題並作合理的質疑與判斷。

- 1.費希特的道德理性 (Fichte, 1788)
- 2.笛卡爾的懷疑理性 (Descartes 著，錢志純、黎惟東譯，1984)

僅做為學術教學使用

9 - 2 個體倫理的一般性

一、知識方面：個體的一般倫理要求的是「認知建構」，即包括科學在內的各種知識其實都是透過我們的認知系統建構完成的。

- 1.西季威克的直覺判斷 (Sidgwick, 1874)
- 2.蒯因的語意分析 (Quine, 1953)
- 3.華爾納的建構主義 (Wallner, 1993)

二、方法方面：個體的一般倫理要求的是「主體意志」，即科學家自身的主觀意識對科學的創造性有很重要的影響。

- 1.康德的意志自律 (Kant, 1785)
- 2.包爾生的自我實現 (Paulsen, 1898)
- 3.華爾納的科際整合 (Wallner, 1993)
- 4.費耶阿本德的民主精神 (Feyerabend, 1975)

三、信念方面：個體的一般倫理要求的是「自我實現」，即所有的人包括科學家都是在追求自我理想的實現。

- 1.包爾生的自我實現論 (Paulsen, 1898)
- 2.康德的理性意志 (Kant, 1785)
- 3.庫恩的強調主體性 (Kuhn, 1962)

僅做為學術教學使用

9-3 個體倫理與人生

一、 道德

1. 對於道德判斷能力的研究，自來就存在著二種歧見，即以意志為依據、或是以行為為依據的爭議：
 - a. 一是道德善惡理論，主張道德善惡指的是人內在態度、動機或意志上的道德品質。
 - b. 二是道德正誤理論，則是用來描述人的外顯行為的道德品質。
2. 倫理學上的道德判斷亦有三層次的劃分：
 - a. 一是先驗論，即善惡的決定並非由於行為本身或行為的結果，而是取決於一個先天存在的善惡標準。
 - b. 二是形式論，即以行為本身的可能結果來決定善惡。這可能就需以經驗為基礎，並進行理性的推演，來判斷某一行為的行使，是否可能會危及他人。
 - c. 三是目的論，即以行為的結果來決定善惡，它關注的首要問題不是人的道德善惡，而是行為的道德正誤。

二、 價值觀

1. 就其本質而評定的價值，可稱內存價值 (intrinsic value)。
2. 而實踐此一本質的價值，則可稱工具價值 (instrumental value)。
3. 至於本性若具有長遠性，則稱永恆價值 (permanent value)，如真、善、美等。
4. 若僅屬暫時性，則稱暫時價值 (transient value)，如健康、財富等。

僅做為學術教學使用